

花蓮縣壽豐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4花蓮縣壽豐鄉壽豐村壽山路二六號
承辦人：范姜月珠
傳真：03-8652505
電話：03-865-2131#127
電子信箱：hlsf60@shoufeng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壽鄉民字第108000922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推薦表10806，紙本，1，頁。(1080009221_Attach000.doc)

主旨：為辦理「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」，敬請貴機關學校推薦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並請於108年6月30日前免備文逕送(或傳真)本所民政課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選舉委員會108年5月31日花選一字第108000076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選舉定於109年1月11日(星期六)。(目前得知仍會與全國性公民投票合併舉行)。
- 三、推薦名冊內戶籍地址欄之鄉鎮市、村里、鄰，請務必詳細填寫，俾利辦理設籍本縣者工作地投票移轉作業。
- 四、檢附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名冊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壽豐鄉民代表會、花蓮縣壽豐鄉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環境保護局、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運務段、臺灣花蓮農田水利會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區管理處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縣榮民服務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機廠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、衛生福利部東區老人之家、花蓮縣警察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看守所、壽豐鄉農會

108/06/10



1080002775

副本：本所各課室



裝

訂

線

